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4-060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能动力”）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

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彭卓	彭雅慧	李福琼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5年	2019年	2004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年	2012年	2003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9年	2019年	2004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1年	2023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复核东阳光科、汇宇制药、川能动力、纵横股份等上市公司年报	近三年，签署/复核四川黄金、纵横股份等上市公司年报	近三年复核川能动力、华西证券等上市公司年报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 204.50 万元，其中：本部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50 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19.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1 万元，其他鉴证服务费用 4 万。

2024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 230 万元(以目前合并报表范围预计)，其中：本部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 50 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 142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 35 万元，其他鉴证服务费用不超过 3 万。本期审计费较去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通过合并整合，业务主体及规模不断增加，审计工作量及内部控制审计范围增加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

基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表现，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生效日期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及项目人员资质证照；
-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